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0-013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11 月 11 日，经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电气与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赢合科技”）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认购赢合科技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电气对外投资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上海电气持有赢合科技 36,589,932 股股份，占赢合科技总股本的 9.73%。2020 年 2 月 16 日，公司与王维东、许小菊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上海电气拟受让王维东、许小菊所持的赢合科技 27,442,449 股股份，占赢合科技总股本的 7.30%。上述股份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赢合科技 64,032,381 股股份，合计占赢合科技总股本的 17.03%（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电气对外投资公告》）。

根据赢合科技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赢合科技董事会审议批

准的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的议案，赢合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将以其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赢合科技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为定价标准，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4.01 元/股，预计公司将认购不超过 58,806,233 股（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2020 年 2 月 19 日，公司与赢合科技按上述定价原则重新签署了《关于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并终止原《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赢合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预计公司将合计持有赢合科技不超过 122,838,614 股股份，占赢合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总股本的 28.25%。公司通过本次认购赢合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对赢合科技的控制权，有助于把握锂电设备制造领域的发展机遇，进一步优化上海电气的产业布局，提升上海电气的整体竞争实力。

公司将及时根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9 日